

证券代码：603218

证券简称：日月股份

公告编号：2017- 005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拟修改《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的章程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 】经【 】批/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股，于【 】在【 】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00 万股，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100 万元。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 】。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优化经营管理，以产品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为国家经济发展需求提供优质产品为己任，为股东实现不断增长的投资回报，为员工营造实现自我的工作环境，为社会作出更大贡献。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 】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重型机械配件、金属铸件的制造、加工及相关技术和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含分销），但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 】集中存管。	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集中存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万股，其中发起人持有【 】万股，社会公众股东持有【 】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0,100 万股，其中发起人持有 36,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东持有 4,100 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东的姓名、认购股份数和持股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table><tr><th>序号</th><th>发起人姓名</th><th>股份数(万股)</th><th>持股比例(%)</th></tr><tr><td>1</td><td>傅明康</td><td>12,565.885</td><td>31.34</td></tr><tr><td>2</td><td>陈建敏</td><td>6,282.575</td><td>15.67</td></tr><tr><td>3</td><td>傅凌儿</td><td>6,282.575</td><td>15.67</td></tr><tr><td>4</td><td>宁波市鄞州同赢投资有限公司</td><td>5,026.060</td><td>12.53</td></tr></table>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傅明康	12,565.885	31.34	2	陈建敏	6,282.575	15.67	3	傅凌儿	6,282.575	15.67	4	宁波市鄞州同赢投资有限公司	5,026.060	12.53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傅明康	12,565.885	31.34																		
2	陈建敏	6,282.575	15.67																		
3	傅凌儿	6,282.575	15.67																		
4	宁波市鄞州同赢投资有限公司	5,026.060	12.53																		

	5	上海鸿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48.795	5.36	
	6	南京高精传动设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1,696.185	4.23	
	7	上海祥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7.095	3.38	
	8	徐建民	377.175	0.94	
	9	马金龙	188.220	0.47	
	10	陈信元	75.435	0.19	
	11	社会公众股	4,100.000	10.22	
	合计		40,100.000	100.00	
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 】。		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业务经营所在城市。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 】为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			
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		可以提供网络、视频会议、电话会议或其他方式为			
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通过视频会议、电话会议或其他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在会后提供股东身份证明、书面表决结果等文件。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 】方式进行。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以公告或者《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 】方式进行。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邮寄、传真、电子邮件或者《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 】方式进行。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传真、电子邮件按或者《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指定【 】、【 】、【 】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等法定媒体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所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拟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0 日